

ནང་ཆེན་ཁྲིའུ་ལོ་སྤྱོད་རྩུས་ཡིག་ཀྱི།

囊谦县财政局文件

囊财农字〔2025〕024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农牧局：

根据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农字〔2025〕50 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857 万元（详见附表 1），此项资金直拨到县。列 2025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

一、请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22〕821 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国家林草局 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青财农字〔2022〕428 号）

管理使用资金，严肃财经纪律，并加快推进项目入库和项目前期工作。

二、继续实施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的脱贫县，按照省财政厅等10厅（局、委）《关于印发〈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细则〉的通知》（青财农字〔2024〕296号）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抄报：西然多杰副县长

抄送：国库科、预算绩效管理中心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合计	省级衔接资金		备注
			其中：财力 资金	其中：债券 资金	
1	襄谦县	3857	3857		